

法國國民教育部為跨性別學生打造友善校園環境

駐法國代表處教育組

近來，法國有越來越多不同於傳統性別分類的學生為自己發聲，希望在校園內獲得認可，當中包括了「跨性別者」(transgenre)、不認同男性或女性的「非二元性別者」(non binaire)，以及出生時性徵不符合男性或女性身體定義的「雙性者」(intersexe)。經過數個月的拖延，法國國民教育部終於準備好要說明學校在「性別轉換」方面應該扮演的角色。諮詢過教育界代表後，教育部將公布《為跨性別學生打造友善校園》(Pour un meilleur accueil des élèves transgenres en milieu scolaire) 函釋。

除了改名、衣著，學生提出的要求也牽涉到洗手間、更衣室和學校宿舍等私密場所的使用問題。由《費加洛報》(Le Figaro) 取得的草案可看出該函釋盡可能地制訂法規加以回應，因為在教育現場，這些學生的情況牽涉到大家各自對私密空間的看法，而不同校長、不同教師之間都有不同的應對方式。

更名問題

第一個問題，牽涉到的是更改名字，以及對應性別之代名詞的使用。根據該函釋，假如學生當時未成年，在雙親同意的情況下，「必須確保整個校園內的所有人都會採用該生所選擇的名字。」這個「常用名」(prénom d'usage) 將會在「校內所有文件上」使用，包括點名單、學校餐廳卡、圖書證、數位教學空間 (espaces numériques de travail, ENT)。相反地，在國家文憑考試中，將不會使用這個「常用名」，因為只有身分證明文件上登記的名字有法律效力。

倘若欲申請更名的學生尚未成年，而其家長表示反對，該函釋規定「學校不得進行更名。」這樣的規則算是清楚明瞭嗎？在實際情況中，事情並沒有那麼簡單。在法國瓦茲省 (Oise) 一間高中，公立學校學生家長聯合會 (fédération des Parents d'Élèves de l'Enseignement Public, PEEP) 代表于伯·薩朗 (Hubert Salaün) 講了一個年輕女孩的故事：她希望大家用「中性的名字」來稱呼她。不過，「她的父母分居，父親同意，但母親不同意。學校老師則是都同意使用常用名來稱

呼她，除了一位老師。那位老師點名時持續使用身分文件上的名字，並且每次都登記該學生缺席。某些學生隨後簽署請願書抗議該教師，而該教師則威脅要提出訴訟。」

「身體是屬於他們自己的」

對於家長代表薩朗而言，最有爭議的部分，還是在於「學校能否不通知家長即採用學生選擇的名字，」畢竟「身體是屬於他們自己的。」但薩朗並不這麼認為，並且呼籲要與家庭進行對話，因為這些情況大多數時候會帶來相當大的「震撼」。

在跨性別議題上相當先進的南方教育工會聯盟（Sud Éducation）則不做如是想。在他們於9月21日公布的手冊中，邀請教職員工支持希望改變性別的學生，而不要向其家人提及。手冊中寫道：「這些學生都是孩子和／或青少年，就讓他／她們自我定義……。如果學生提出要求，就使用他或她選擇的代名詞和名字。」

人人皆有穿裙自由，廁所使用則因地制宜

根據該函釋草案，衣著方面的目標在於確保規範「不以性別為標準訂立指令。」此外，「所有學生獲得允許或遭到禁止穿戴的服裝與配飾都是一樣的。」換言之，所有人都可以穿裙子，不過出於服裝合宜的考量，「中空裝」就不見得是獲得允許的服裝。

最後，關於洗手間、更衣室、宿舍等「私密空間」，草案列出了「不同選擇」，取決於「場所是否方便」。一般而言，學生可以選擇使用「符合自己性別認同」的洗手間和更衣室，宿舍房間也是採用相同的原則。假如學校裡有「不分性別的廁所」，學生則可以使用這樣的性別友善廁所。學校也可以「跟學生商量使用公共更衣室與淋浴間的時段。」這些相關選擇也應該「盡可能地」應用在校外教學和旅行中。

「性別認同轉換過程」可能由小學開始

這份函釋中指出，由於「性別認同轉換過程」由「中學階段開始，有時甚至從小學就開始」，因此當中提到的範例原則針對的是由小學到中學所有教職員工。

函釋內容也強調，國民教育部「多年來一直致力於對抗仇視同性戀或跨性別的態度，」而這也是法國各部會之間合作的一個重點。

此外，該函釋也開宗明義表達「要記得的是，跨性別並不是一種

病態。」「以世界衛生組織（WHO）為首的健康衛生機構目前同意，出生時和後來實際情況的性別不一致，並不是一種精神疾病。……個人性別認同唯一的可靠指標是其自我決定，無論年齡大小。」

撰稿人/譯稿人：駐法國代表處教育組

資料來源：費加洛報 Le Figaro

